

國立中壢高商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四～五週 (3/1-3/14) 班級通報

◎注意事項：班級通報一共 2 份，一份交給導師，另一份於班上公佈欄公告。本校網站：資訊查詢可查閱。

☞ 重要活動 ☜

- ※ 請國一 5、資一 1、國二 5、資二 1 於 3/6 (星期五) 12:30 前交班級海報特刊「校園反制霸凌」海報於訓育組。
- ※ 3/10 (星期二) 中午及第五節進行 103 學年度「學生音樂會」預演，請表演同學於 12:30 準時至游藝館集合。
- ※ 3/11 (星期三) 第五節班會課舉辦 103 學年度「學生音樂會」，請高一、高二同學於中午 12:40 至游藝館集合完畢。
(活動詳情，請見各組工作宣導)

一、訓育組：

- (一)【更正通知】為配合班級優秀青年頒獎日期 3/11 (星期三)，各班優秀青年名單請務必於 3/6 (星期五) 前繳至訓育組。
- (二) 3/4 (星期三) 第五節：班級活動
討論主題：觀賞抗戰勝利 70 週年紀念專題影片
討論議題：四行倉庫保衛戰，楊惠敏女童軍英勇事蹟的啟示？
第六、七節：社團活動 1；校內技藝競賽(會計類)。
- (三) 3/11 (星期三) 第五節：班級活動(僅高三照常開班會)
第六、七節：社團活動 2；校內技藝競賽(電腦類)；綜高一、二年級上課。
- (四) 3/10 (星期二) 中午及第五節進行 103 學年度「學生音樂會」預演，請表演同學於中午 12:30 準時至游藝館集合。
- (五) 3/11 (星期三) 第五節班會課舉辦 103 學年度「學生音樂會」，請高一、高二同學於中午 12:40 至游藝館集合完畢。(集合位置圖將另行公布)
- (六) 請國一 5、資一 1、國二 5、資二 1 於 3/6 (星期五) 前繳交班級海報特刊「校園反制霸凌」海報於訓育組。學藝股長請記得於海報背面右下角書寫班級及繪畫同學之座號、學號、姓名。
- (七)【預告】資一 2、資一 3、資二 2、資二 3 將於 3/20 (星期五) 前繳交班級海報特刊「生命教育—交通安全」海報於訓育組，請提早準備，訓育組備有海報紙可供取用。
- (八)【預告】高一 1、高一 2、高二 1、高二 2 將於 3/20 (星期五) 前繳交班級海報特刊「性別平等教育」海報於訓育組，請提早準備，訓育組備有海報紙可供取用。

二、生輔組：

- (一) 寒假已經結束!該收心囉!請同學調整情緒，務必遵守學校規定，上課專心聽講，勿從事非上課有關的活動!
- (二) 重申假日返校練習的班級(社團)請依照規定事先完成返校申請作業。
- (三) 家住偏遠地區或轉車不便，持有免早讀證明之同學請於 07:50 前到校(星期三升旗須至操場參加點名)。
- (四) 如有需要蒸便當的同學，每學期需繳交 110 元，請總務股長調查統計人數並收齊費用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並於 2 月 26 日中午 12:30 前將名冊繳交教官室生輔組長，以利蒸飯牌製發。
- (五) 騎乘腳踏車的同學，每學期需繳交 45 元，請總務股長調查統計人數並收繳費用至總務處出納組，並於 2 月 26 日中午 12:30 前將名冊繳交教官室生輔組長，以利腳踏車牌製發。騎乘時請務必戴安全帽，車輛停放在學校側門前車棚內，並加裝安全鎖匙，車棚僅提供停放，不負保管之責。
- (六) 103-2 學期開放機車通勤及停車申請，規定概述如下(詳細規定於本校首頁-最新公告):
 1. 資格:年滿十八歲具有機車駕駛執照之學生且機車行車執照登記需為本人或家長所有。
 2. 條件:
 - (1)住家附近無公車經過，且自行搭車需多次轉車者。
 - (2)有特殊原因或在居住地無適當之交通工具者，且持有家長同意書。
 3. 收費金額:以學期為單位，每學期需收繳管理費 110 元。
 4. 停放位置:校門口前方(警衛室前方停車場)，平日及假日均禁止騎入校園。
 5. 獎懲規定:有駕照未經申請核准騎機車上、放學，或搭乘同學機車者，依規定記小過乙次處份。
 6. 符合資格之同學請至教官室生輔組長領取申請文件，或本校「最新消息」下載。
- (七) 防詐騙宣導:
 1. 同學務必妥善保管錢財並嚴防詐騙取財，外堂課請一定將教室門窗鎖上，教室門鎖故障請到總務處反映，不要帶貴重物品到校。另教官室提供保管箱服務，請善加利用。
 2. 法院、警察、檢察官不會監管帳戶，若接到辦案要求監管電話，快報警抓騙徒!接到類似電話，請立即播打 165 或 110!
- (八) 生活榮譽秩序比賽於第二週 3 月 2 日(一)開始實施，請同學養成守時律己習慣，勿因個人行為影響

國立中壢高商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四～五週 (3/1-3/14) 班級通報

全班榮譽。

- (九) 非持有外食證之同學嚴禁訂購外食，違者將依規定懲處，有需求者請至生輔組洽詢及申請。
- (十) 校內禁止吸菸，請同學務必遵守，違反規定者依校規記小過乙次並通知家長協同輔導並實施戒菸輔導。
- (十一) 102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4 日為「友善校園週」，其議題包括「防制校園霸凌」、「防制黑幫進入校園」及「防制藥物濫用」三項，請同學熟知並共同參與各項活動。
- (十二) 新學期教官室三大要求重點，請各位同學務必遵守，未遵守者將依校規懲處。
 - 1. 服裝儀容:依班級律定時間穿著制服及體育服，並繡上學號，嚴禁混搭制、體育服(含鞋子)
 - 2. 生活禮節:遇見師長及同學應主動問好，進出各辦公室注意禮節，培養公德心(愛惜公物及公共環境)。
 - 3. 時間觀念:學校各項集會及上課，須準時就位勿遲到及早退。
- (十三) 重申逾時請假懲處規定，請同學依規定期限內完成請假手續：
 - 1. 逾三日(返校後第四天至七天)補請假—警告乙次。
 - 2. 逾七日不予准假，以曠課計。
- (十四) 遲到或曠課同學懲處方式如下：
 - 1. 遲到累計 5 次，核予警告乙次(於每月累計計算)。
 - 2. 曠課累計 4 節，核予警告乙次(於每月累計計算)。
- (十五) 教官室專線電話：03-4910455，請同學詳記並告知父母，如需教官協助可撥此專線協助。

三、體育組：

- (一)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預定體育活動：
 - (1) 3/9 起一、二年級桌球比賽。
 - (2) 4/13 起一、二年級羽球比賽。
 - (3) 5/25 起二年級籃球比賽。
 - (4) 6/1 起三年級籃球比賽。
 - (5) 6/8 三年級水運會(暫定)；6/11-12 一、二年級水運會(暫定)。
- (二) 103 學年度課程教學進度表已請康樂股長公告，請依進度表上課。
- (三) 加強一、二年級桌球比賽練習，3/2 日開放桌球教室 16:00 - 17:30，以誠信的態度，球具用畢放回籃內。
- (四) 本校學生將於 3/7-10 日參加 104 年桃園縣中小學運動會，請同學屆時到場為本校選手加油喝采。

四、課外活動組：

- (一) 本學期社團日期為 3/4、3/11(綜高 1.2 上課)、4/8、4/29、5/20、6/3(綜高 1.2 上課)、6/17(社團評鑑)共七次。請各社團盡早籌備。
- (二) 集訓性社團-商業簡報社、會計集訓社、電腦集訓社社員，待技藝競賽結果確定後微調集訓社團名單，再統一公告新社團資料。
- (三) 3/4(三)為第一次社團活動課，此為正式課程之一，請同學於社課時間攜帶上課所需物品，準時到上課地點集合！請社長嚴格執行點名工作，確實使用點名單及理由單，並請同學於社團課程確實完成社團點名，蓄意缺曠者嚴懲！
- (四) 附件為本學期社團活動地點配置圖，請班長務必宣導並張貼，以利社課順利進行，如臨時更動地點，活動組會另行廣播通知。
- (五) **3/4 第一次社課，因舉辦電腦類技藝競賽，桌遊社改至生規教室上課；3/11 第二次社課，因舉辦電腦類技藝競賽，網路漫遊社改至資訊大樓三樓上課、壘青社改至資訊大樓四樓上課、攝影社資訊大樓五樓上課；3/11 第二次社課，因舉辦全校教師特教之能研習，吉他社改至行政大樓 6 樓上課。**
- (六) 管樂隊將於 3/2(一)代表桃園縣至桃園體育場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行進管樂組項目，請給予參賽學生支持和鼓勵。

五、衛生組：

- (一) 請衛生相關的股長負起監督的責任，本學期末確實打掃同學，將開小黃單，請同學做好份內打掃工作，以爭取榮譽。
- (二) 3 月 2 日(一)打掃評分工作開始，已於 2 月 25 日(三)幹部訓練召集服務、衛生和綠化股長講解清楚工作職責，評分方式及重點，請大家為環保盡一份心力。
- (三) 每逢社團或班週會，回收場開放時間改為 15:50~16:05，請高三各班綠化股長至資源回收室協助督導自

國立中壢高商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四～五週 (3/1-3/14) 班級通報

己班上回收資源情形，自行做好分類工作。

- (四) 每逢週三，高一、高二有社團課或聯課活動時，常發現有部份班級未做打掃工作；請衛生股長和服務股長確實督促同學進行打掃。
- (五) 請各班綠化股長督導同學清洗班級垃圾桶、廚餘桶，並繼續努力減少垃圾袋使用量並鼓勵將多餘乾淨的塑膠袋提供至衛生組使用，提供全學期表現優秀者，期末將提報敘獎。
- (六) 請同學勿將廚餘、餐盒丟至廁所內，以免造成打掃班級的困擾，經發現將罰愛校該掃區一個月。
- (七) 請各位同學勿將泡麵、食物殘渣等倒入飲水機和洗手台，共同維護用水環境。
- (八) 清洗托把時，請在拖把槽清洗，勿在洗手台清洗造成二次環境汙染。
- (九) 請假日返校活動的社團或班級，請做好垃圾分類工作(志道大樓一樓及游藝館)。

H7N9 流感、腹瀉、腸病毒防疫宣導

高峰期學校強化處理作為及防治措施如下：

- (一) 請教職員工生做好自主健康管理，隨時觀察自身健康狀況，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
- (二) 定期清潔師生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區域的公共用品、教具等。
- (三) 請師生應避免接觸禽鳥類，尤其切勿撿拾禽鳥屍體；食用雞、鴨、鵝及蛋類要熟食。
- (四) 請學生、教職員工及家長於日常生活應勤洗手、重衛生。
- (五) 建議學生如有生病情形，不要勉強到校上課；請假在家休養時亦應記得戴口罩及勤洗手，以免傳染其他家人。
- (六) 注意學校環境的衛生清潔及通風。

結核病宣導

台灣每年平均有 1500 人死於結核病，而 SARS 病毒造成 73 人死亡，結核病，占有傳染病通報數的七成，死亡率更是其它傳染病死亡的五倍。不可輕忽！

(一) 結核病有哪些症狀：

結核病初期通常很少有症狀，因此經常被人忽略而影響病情，或病情較輕無明顯症狀而不易發覺。

(1) 一般症狀：咳嗽、吐痰、疲倦、食慾不振、體重減輕.....等。

(2) 嚴重時症狀有：午後潮熱、胸痛、夜間盜汗、咯血.....。

世界衛生組織公佈的結核病簡易篩檢方法如下：咳嗽兩週 (2 分)，有痰 (2 分)，胸痛 (1 分)，沒有食慾 (1 分)，體重減輕 (1 分)，如果您有上述症狀達 5 分以上，建議您趕快就醫檢查。

(二) 預防結核病

(1) 定期胸部 X 光檢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規則服藥。

(2) 良好的個人衛生習慣及居住環境

1. 生活規律、飲食適宜、睡眠充足及適當運動與休息。
2. 住宅光線充足、空氣流通，並避免到通風不良的公共場所。
3. 注意個人咳嗽及吐痰的衛生習慣。

※若感染結核病為減少感染，請確實做好「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並做好自主健康管理並配帶口罩！

